

四、服务承诺

（根据商务标部分评审内容，格式自拟）

致：原阳县农业农村局

我方已逐字研读《原阳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原交采2026CS09号、原阳磋商采购-2026-11）全部条款。我方郑重承诺：若我方有幸中标，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农科教发〔2021〕3号）《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农办科〔2021〕25号）及河南省、新乡市关于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全部政策要求，以“培育粮食安全守护者、产业发展带头人和乡村振兴主力军”为核心目标，高标准、高质量、零差错完成155名高素质农民的培育任务。

我方所有服务承诺均围绕“响应迅速、计划周密、配置合理、保障有力、承诺清晰、切实可行”的标准编制，所有内容可落地、可核查、可追溯，具体承诺如下：

第一部分 总体服务纲领与合规性承诺

一、项目基础属性刚性响应

（一）中小企业政策响应

1. 我方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微企业，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51.626734万元，资产总额为91.03219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完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

2. 本项目不转包、不分包给任何大型企业，中型企业成交后不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我方自愿接受废标处理，列入新乡市政府采

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赔偿采购人全部经济损失。

（二）资金规范使用承诺

1. 本项目预算总金额470000.00元，我方严格按照人均3000元的标准列支培育成本，建立单独项目核算账套，所有支出直接用于课程开发、师资劳务、实训耗材、学员食宿、交通、保险、跟踪服务等与培育直接相关的支出。

2. 不通过发放补助的方式招揽学员，绝不截留、挪用、挤占项目资金，绝不列支与培育无关的费用。所有支出均附正规发票、明细清单、验收记录，大额支出提前报采购人审批，随时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穿透式核查。

3. 若发现资金违规使用，我方无条件退还全部项目资金，并承担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三）行业规范全量落地

1. 严格执行《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要求，全年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155人，其中经营主体提升50人、玉米单产提升50人、乡村建设治理55人。

2. 线下累计培训时间7-10天/人，全年跟踪服务不少于1年，所有培育数据100%真实、准确、完整录入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系统数据与线下台账完全一致，无虚报、漏报、错报。

3. 培训班次实施方案提前报原阳县农业农村局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严格落实行政主管人员主讲“开班第一课”制度，强化政策引领。

（四）积极响应、主动协作

我方严格对标招标文件评审要求，将“积极响应、主动协作”贯

穿项目全周期，建立双向联动、高效协同的工作机制，具体承诺如下：

1. 响应主动性承诺：自收到成交通知起，第一时间成立专项对接小组，24小时内派驻项目经理、教学主管携带全套资质材料赴原阳县农业农村局报到，主动对接项目需求、学员底数、产业重点等核心信息，无需采购人反复催告。项目推进过程中，针对采购人提出的政策调整、内容优化、进度变更等需求，1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调整，48小时内落地执行，不推诿、不拖延。

2. 跨主体协作承诺：主动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提前3日向相关主体同步培训通知、学员名单、进度安排；每周主动向采购人报送本周工作进展、下周计划，每月提交月度工作总结，重要事项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请示汇报，全程接受采购人监督指导。积极配合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财政、审计机构的检查、绩效评价工作，如实提供项目资料，不隐瞒、不谎报信息。

3. 问题协同处置承诺：针对培训过程中出现的需求变动、突发情况、学员诉求，第一时间与采购人对接沟通，共同商定处置方案，1小时内反馈处置进度，所有问题闭环销号，确保项目推进与采购人预期同频。若因我方协作不到位影响项目整体进度，自愿接受招标文件约定的相关处罚，承担全部责任。

二、核心指标承诺与考核标准

序号	承诺指标	承诺标准	考核方式	未达标违约责任
1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培育及验收工作，无特殊情况不延期	以验收报告签署日期为准	每延误1日，扣除合同金额的0.5%
2	培育人数	完成高素质农民培	以学员签到册、	每少1人，扣除合同金

		育155人，参训率 \geq 98%，结业率 \geq 98%	结业证书为准	额的1%
3	培训时长	线下累计培训时间7-10天/人，跟踪服务不少于1年	以课程表、跟踪服务记录为准	课时不足的，免费补足课时
4	服务质量	学员满意度 \geq 95%，采购人满意度 \geq 98%	以满意度测评问卷、采购人评价为准	满意度低于95%的，免费提供一轮补训
5	安全要求	零安全责任事故、零食品安全事故、零舆情事件	以属地应急管理部门、采购人记录为准	发生事故的全部损失由我方承担，并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

三、全周期责任兜底承诺

我方对本项目培育全流程承担无限连带责任，若因我方原因出现以下问题，自愿接受采购人提出的整改、核减费用、解除合同等要求，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4. 培育内容不符合原阳县产业实际，学员无法学以致用；
5. 师资资质不达标、随意更换讲师导致教学质量下降；
6. 进度延误影响全县高素质农民培育整体工作安排；
7. 发生学员人身伤害、食品安全、交通事故等安全责任事故；
8. 档案管理不规范、数据造假被上级部门通报；
9. 学员投诉经查实存在服务态度差、推诿扯皮等问题。

第二部分 商务标专项服务承诺

一、方案响应时效承诺（响应迅速、计划周密）

我方建立“三级响应、限时办结、闭环溯源”的时效管理体系，所有响应动作可记录、可核查，杜绝“口头响应、无疾而终”。

(一) 全周期节点响应机制

项目阶段	响应触发场景	响应时限	交付成果	责任岗位	核查方式
成交衔接期	收到成交通知	24小时内	项目经理、教学主管携资质材料到岗对接	项目经理	采购人签到记录
方案报送期	启动需求对接	3个工作日内	《项目实施方案》(含课程、师资、进度、预算)报市局审核	教学主管	方案报审记录
日常沟通期	采购人提出需求/疑问	30分钟内	书面回应/解决方案	双联络人	系统聊天记录、邮件回执
问题处置期	学员投诉/突发情况	1小时内	处置方案+进度同步	安全专员	问题台账、整改记录
验收交付期	培育任务完成	3个工作日内	全套验收申请材料	档案管理员	验收申请签收单

(二) 需求动态调整响应

1. 若采购人因上级政策调整、原阳县产业布局变化需要调整培育方向、课程内容、学员结构，我方1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调整，经采购人确认后48小时内落地执行，不额外增加任何费用。

2. 若学员因农忙、疾病等特殊原因无法按时参训，我方免费为其安排补训，补训时间、内容与原班次完全一致，确保所有学员完成规定课时。

(三) 超时问责条款

若我方未按上述时限响应，自愿接受如下处罚：

1. 首次超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检讨，扣除当期服务费的1%；

- 2. 累计超时2次：扣除当期服务费的3%，项目经理就地换岗；
- 3. 累计超时3次及以上：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我方承担全部损失。

二、培训师资与教学设备配置承诺（配置合理、保障有力）

我方承诺师资、设备“资质可验、到场可查、缺口可补”，完全匹配采购需求，无任何虚报、凑数内容。

（一）师资配置专项承诺

1. 师资库建设与准入标准

我方已提前完成“三类师资库”储备，所有讲师均签订《授课确认书》，开课前再次确认行程，100%到岗：

师资类别	数量	准入标准	对应培育方向	资质佐证
政策类讲师	≥6人	副科级及以上职务/中级及以上职称，丰富的工作经验	所有班次开班第一课	任职文件、职称证书
技术类讲师	≥3人	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丰富的相关领域推广经验	玉米单产提升、特色产业、农机操作	职称证书、成果证明
乡土能人讲师	≥3人	省级以上示范主体负责人，带动农户≥50户	实操实训、案例教学	荣誉证书、带动证明

2. 师资动态调整机制

课前报备：每期培训班开课7日，向采购人报送全部拟聘讲师名单、资质证明、授课主题，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授课，不得擅自更换讲师。

课前试讲：所有新聘讲师需提前完成1节试讲，由我方教学专家组审核通过后方可上岗，试讲不合格者坚决不予聘用。

课中评估：每节课后组织学员对讲师的授课内容、授课方式、答疑效果进行测评，满意度低于85%的讲师立即调换，当年度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授课。

备用储备：师资库按20%比例储备备用讲师，若遇讲师突发缺席，2小时内替补到位，确保课程不中断。

（二）教学设备配置专项承诺

1. 固定教学设备清单（自有/租赁，可现场查验）

设施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产权归属
投影仪	台	5	学校
音响	台	10	学校
摄像机	台	4	学校
照相机	台	10	学校
电脑	台	30	学校
电脑桌椅	套	30	学校
课桌椅	套	30	学校
植物病害和虫害基本知识图片	套	1	学校
常见农作物病害蜡叶标本	种	10	学校
常见农作物病害照片	种	10	学校
常见农作物害虫标本	种	10	学校
常见农作物鼠害或生理病害照片	种	10	学校
背负式喷雾器	台	3	学校

打药机	个	1	学校
常用农药剂型	种	5	学校
配药容器	个	5	学校
天平	台	2	学校
烧杯	个	10	学校
量筒	个	10	学校
容量瓶	个	10	学校
玻璃棒	个	10	学校
防护用品	套	5	学校
配药桶	个	2	学校
手术剪	把	10	学校
镊子	把	10	学校
铁锹	把	5	学校
锄头	把	5	学校
农用耙	把	5	学校
昆虫展翅板	个	5	学校
昆虫针	盒	10	学校
标本夹	个	5	学校
农药残留速测	个	1	学校
铲子	把	10	学校

杀虫灯	个	2	学校
黑光灯	个	2	学校
皮尺	把	2	学校
喷壶	个	10	学校
接种箱	台	2	学校
手提式灭菌锅	台	2	学校
铝锅	台	2	学校
电炉	台	2	学校
接种针	个	5	学校
酒精灯	个	5	学校
废液桶	个	10	学校
解剖镜	个	2	学校
显微镜	个	3	学校
放大镜	个	10	学校
捕虫盒	个	5	学校
胶皮手套	双	10	学校
理论教学监控	个	2	学校
人脸（指纹）考勤设备	台	1	学校
实操监控	个	2	学校

设备图片











农作物植保员

实操培训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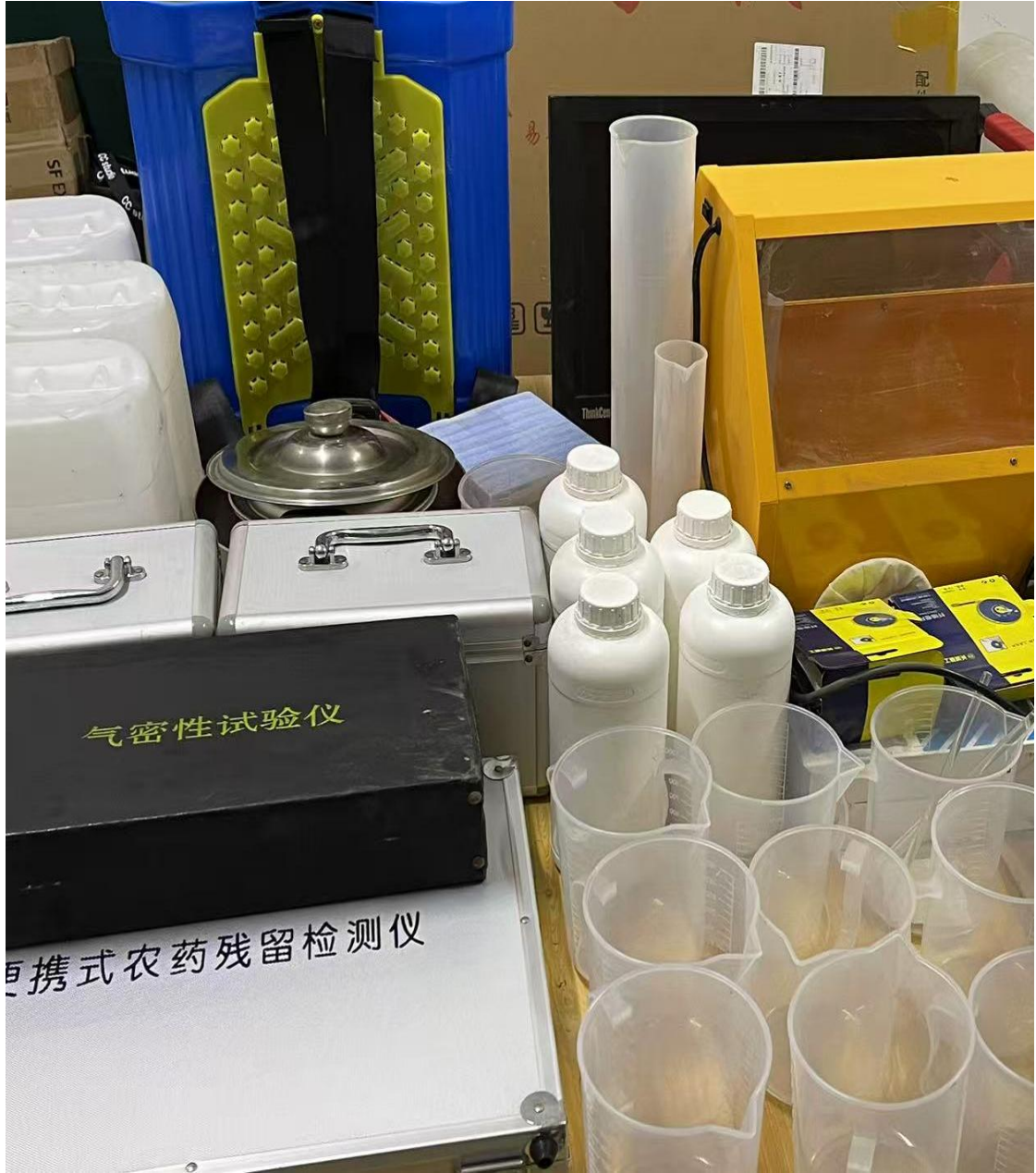
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

































设备购置发票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412000000178076563

开票日期: 2025年08月08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滑县宏途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10526MA9L8UCW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10526MA9LRGXQ6M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名称</th> <th>规格型号</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h>单价</th> <th>金额</th> <th>税率/征收率</th> <th>税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影像投影仪*投影仪</td> <td></td> <td>台</td> <td>5</td> <td>2574.25742574257</td> <td>12871.29</td> <td>1%</td> <td>128.71</td> </tr> <tr> <td>*家用音视频设备*音响</td> <td></td> <td>台</td> <td>10</td> <td>198.019801980198</td> <td>1980.20</td> <td>1%</td> <td>19.80</td> </tr> <tr> <td>*广播电视设备*摄像机</td> <td></td> <td>台</td> <td>4</td> <td>2178.21782178218</td> <td>8712.87</td> <td>1%</td> <td>87.13</td> </tr> <tr> <td>*照相器材*照相机</td> <td></td> <td>台</td> <td>10</td> <td>495.049504950495</td> <td>4950.50</td> <td>1%</td> <td>49.50</td> </tr> <tr> <td>*计算机网络设备*电脑</td> <td></td> <td>台</td> <td>30</td> <td>2970.29702970297</td> <td>89108.91</td> <td>1%</td> <td>891.09</td> </tr> <tr> <td colspan="5" style="text-align: right;">合 计</td> <td>¥117623.77</td> <td></td> <td>¥1176.23</td> </tr> </tbody> </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影像投影仪*投影仪		台	5	2574.25742574257	12871.29	1%	128.71	*家用音视频设备*音响		台	10	198.019801980198	1980.20	1%	19.80	*广播电视设备*摄像机		台	4	2178.21782178218	8712.87	1%	87.13	*照相器材*照相机		台	10	495.049504950495	4950.50	1%	49.50	*计算机网络设备*电脑		台	30	2970.29702970297	89108.91	1%	891.09	合 计					¥117623.77		¥1176.23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影像投影仪*投影仪		台	5	2574.25742574257	12871.29	1%	128.71																																																						
*家用音视频设备*音响		台	10	198.019801980198	1980.20	1%	19.80																																																						
*广播电视设备*摄像机		台	4	2178.21782178218	8712.87	1%	87.13																																																						
*照相器材*照相机		台	10	495.049504950495	4950.50	1%	49.50																																																						
*计算机网络设备*电脑		台	30	2970.29702970297	89108.91	1%	891.09																																																						
合 计					¥117623.77		¥1176.23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壹拾壹万捌仟捌佰圆整		(小写) ¥11880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滑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355201040014065;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滑县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 41050160633600001506;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冀海花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412000000141291548

开票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安阳市硕闪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10526MA9L8UCW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10505MA483CAB4K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名称</th> <th>规格型号</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h>单价</th> <th>金额</th> <th>税率/征收率</th> <th>税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植物病害和虫害基本知识图片</td> <td></td> <td>套</td> <td>1</td> <td>9.9009900990099</td> <td>9.90</td> <td>1%</td> <td>0.10</td> </tr>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背负式喷雾器</td> <td></td> <td>台</td> <td>3</td> <td>70.2970297029703</td> <td>210.89</td> <td>1%</td> <td>2.11</td> </tr>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常用农药剂型</td> <td></td> <td>种</td> <td>5</td> <td>8.8118811881188</td> <td>44.06</td> <td>1%</td> <td>0.44</td> </tr>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天平</td> <td></td> <td>台</td> <td>2</td> <td>217.8217821782178</td> <td>435.64</td> <td>1%</td> <td>4.36</td> </tr>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量筒</td> <td></td> <td>个</td> <td>10</td> <td>14.8514851485149</td> <td>148.51</td> <td>1%</td> <td>1.49</td> </tr>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玻璃棒</td> <td></td> <td>个</td> <td>10</td> <td>3.960396039604</td> <td>39.60</td> <td>1%</td> <td>0.40</td> </tr> <tr> <td>*金属制品*手术剪</td> <td></td> <td>把</td> <td>10</td> <td>7.1287128712871</td> <td>71.29</td> <td>1%</td> <td>0.71</td> </tr> <tr> <td>*金属制品*镊子</td> <td></td> <td>把</td> <td>10</td> <td>1.980198019802</td> <td>19.80</td> <td>1%</td> <td>0.20</td> </tr> <tr> <td>*金属制品*铁锹</td> <td></td> <td>把</td> <td>5</td> <td>9.9009900990099</td> <td>49.50</td> <td>1%</td> <td>0.50</td> </tr> <tr> <td>*金属制品*锄头</td> <td></td> <td>把</td> <td>5</td> <td>9.9009900990099</td> <td>49.50</td> <td>1%</td> <td>0.50</td> </tr> <tr> <td>*金属制品*农用耙</td> <td></td> <td>把</td> <td>5</td> <td>9.9009900990099</td> <td>49.50</td> <td>1%</td> <td>0.50</td> </tr>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昆虫展翅板</td> <td></td> <td>个</td> <td>5</td> <td>8.9108910891089</td> <td>44.55</td> <td>1%</td> <td>0.45</td> </tr> <tr> <td>*金属制品*昆虫针</td> <td></td> <td>盒</td> <td>10</td> <td>4.4554455445545</td> <td>44.55</td> <td>1%</td> <td>0.45</td> </tr> <tr> <td>*金属制品*标本夹</td> <td></td> <td>个</td> <td>5</td> <td>42.5742574257426</td> <td>212.87</td> <td>1%</td> <td>2.13</td> </tr> <tr> <td>*照明装置*杀虫灯</td> <td></td> <td>个</td> <td>2</td> <td>143.5643564356436</td> <td>287.13</td> <td>1%</td> <td>2.87</td> </tr> <tr> <td>*非金属矿物制品*皮尺</td> <td></td> <td>把</td> <td>2</td> <td>26.5346534653465</td> <td>53.07</td> <td>1%</td> <td>0.53</td> </tr> <tr> <td>*塑料制品*喷壶</td> <td></td> <td>个</td> <td>10</td> <td>12.8712871287129</td> <td>128.71</td> <td>1%</td> <td>1.29</td> </tr> <tr> <td>*金属制品*手提式灭菌锅</td> <td></td> <td>台</td> <td>2</td> <td>366.3366336633663</td> <td>732.67</td> <td>1%</td> <td>7.33</td> </tr> <tr> <td>*塑料制品*放大镜</td> <td></td> <td>个</td> <td>10</td> <td>148.5148514851485</td> <td>1485.15</td> <td>1%</td> <td>14.85</td> </tr> <tr> <td>*塑料制品*捕虫盒</td> <td></td> <td>个</td> <td>5</td> <td>5.9405940594059</td> <td>29.70</td> <td>1%</td> <td>0.30</td> </tr> <tr> <td>*橡胶制品*胶皮手套</td> <td></td> <td>双</td> <td>10</td> <td>1.4851485148515</td> <td>14.85</td> <td>1%</td> <td>0.15</td> </tr> <tr> <td colspan="5" style="text-align: right;">合 计</td> <td>¥4161.44</td> <td></td> <td>¥41.66</td> </tr> <tr> <td colspan="2">价税合计(大写)</td> <td colspan="2">肆仟贰佰零叁圆壹角整</td> <td colspan="2">(小写) ¥4203.10</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5">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滑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355201040014065;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县支行; 银行账号: 41050160600800000727; </td> </tr> </tbody> </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植物病害和虫害基本知识图片		套	1	9.9009900990099	9.90	1%	0.10	*非金属矿物制品*背负式喷雾器		台	3	70.2970297029703	210.89	1%	2.11	*非金属矿物制品*常用农药剂型		种	5	8.8118811881188	44.06	1%	0.44	*非金属矿物制品*天平		台	2	217.8217821782178	435.64	1%	4.36	*非金属矿物制品*量筒		个	10	14.8514851485149	148.51	1%	1.49	*非金属矿物制品*玻璃棒		个	10	3.960396039604	39.60	1%	0.40	*金属制品*手术剪		把	10	7.1287128712871	71.29	1%	0.71	*金属制品*镊子		把	10	1.980198019802	19.80	1%	0.20	*金属制品*铁锹		把	5	9.9009900990099	49.50	1%	0.50	*金属制品*锄头		把	5	9.9009900990099	49.50	1%	0.50	*金属制品*农用耙		把	5	9.9009900990099	49.50	1%	0.50	*非金属矿物制品*昆虫展翅板		个	5	8.9108910891089	44.55	1%	0.45	*金属制品*昆虫针		盒	10	4.4554455445545	44.55	1%	0.45	*金属制品*标本夹		个	5	42.5742574257426	212.87	1%	2.13	*照明装置*杀虫灯		个	2	143.5643564356436	287.13	1%	2.87	*非金属矿物制品*皮尺		把	2	26.5346534653465	53.07	1%	0.53	*塑料制品*喷壶		个	10	12.8712871287129	128.71	1%	1.29	*金属制品*手提式灭菌锅		台	2	366.3366336633663	732.67	1%	7.33	*塑料制品*放大镜		个	10	148.5148514851485	1485.15	1%	14.85	*塑料制品*捕虫盒		个	5	5.9405940594059	29.70	1%	0.30	*橡胶制品*胶皮手套		双	10	1.4851485148515	14.85	1%	0.15	合 计					¥4161.44		¥41.66	价税合计(大写)		肆仟贰佰零叁圆壹角整		(小写) ¥4203.1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滑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355201040014065;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县支行; 银行账号: 41050160600800000727;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植物病害和虫害基本知识图片		套	1	9.9009900990099	9.90	1%	0.10																																																																																																																																																																																																		
*非金属矿物制品*背负式喷雾器		台	3	70.2970297029703	210.89	1%	2.11																																																																																																																																																																																																		
*非金属矿物制品*常用农药剂型		种	5	8.8118811881188	44.06	1%	0.44																																																																																																																																																																																																		
*非金属矿物制品*天平		台	2	217.8217821782178	435.64	1%	4.36																																																																																																																																																																																																		
*非金属矿物制品*量筒		个	10	14.8514851485149	148.51	1%	1.49																																																																																																																																																																																																		
*非金属矿物制品*玻璃棒		个	10	3.960396039604	39.60	1%	0.40																																																																																																																																																																																																		
*金属制品*手术剪		把	10	7.1287128712871	71.29	1%	0.71																																																																																																																																																																																																		
*金属制品*镊子		把	10	1.980198019802	19.80	1%	0.20																																																																																																																																																																																																		
*金属制品*铁锹		把	5	9.9009900990099	49.50	1%	0.50																																																																																																																																																																																																		
*金属制品*锄头		把	5	9.9009900990099	49.50	1%	0.50																																																																																																																																																																																																		
*金属制品*农用耙		把	5	9.9009900990099	49.50	1%	0.50																																																																																																																																																																																																		
*非金属矿物制品*昆虫展翅板		个	5	8.9108910891089	44.55	1%	0.45																																																																																																																																																																																																		
*金属制品*昆虫针		盒	10	4.4554455445545	44.55	1%	0.45																																																																																																																																																																																																		
*金属制品*标本夹		个	5	42.5742574257426	212.87	1%	2.13																																																																																																																																																																																																		
*照明装置*杀虫灯		个	2	143.5643564356436	287.13	1%	2.87																																																																																																																																																																																																		
*非金属矿物制品*皮尺		把	2	26.5346534653465	53.07	1%	0.53																																																																																																																																																																																																		
*塑料制品*喷壶		个	10	12.8712871287129	128.71	1%	1.29																																																																																																																																																																																																		
*金属制品*手提式灭菌锅		台	2	366.3366336633663	732.67	1%	7.33																																																																																																																																																																																																		
*塑料制品*放大镜		个	10	148.5148514851485	1485.15	1%	14.85																																																																																																																																																																																																		
*塑料制品*捕虫盒		个	5	5.9405940594059	29.70	1%	0.30																																																																																																																																																																																																		
*橡胶制品*胶皮手套		双	10	1.4851485148515	14.85	1%	0.15																																																																																																																																																																																																		
合 计					¥4161.44		¥41.66																																																																																																																																																																																																		
价税合计(大写)		肆仟贰佰零叁圆壹角整		(小写) ¥4203.1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滑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355201040014065;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县支行; 银行账号: 41050160600800000727;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王苗捷

场地租赁协议

商业房租赁合同

甲方：刘桂宾

乙方：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特订立本合同：第一条房屋的位置、面积和租赁期限

- 1、甲方将位于的部分商业房(以下简称“该房屋”)租赁给乙方经营使用。
- 2、该房屋建筑面积为 6200 平方米，租期 5 年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免租期 2 个月，计租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 3、交房标准：甲方交房标准为现有状态，乙方经营中使用的天然气、烟道、排污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

第二条租金、相关费用及付款方式

- 1、租金付款方式：银行转帐。
- 2、账户：刘桂宾；账号：6212261706003089050；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
- 3、租金交付时间：乙方应于订立合同当日将第一个付租期的租金 19 万元 交付给甲方，以后在每个付租期满提前 7 日向甲方支付该付租期的租金，以此类推。
- 4、乙方同意在签订本合同时将该房屋的保证金支付于甲方，即人民币 1 万元整(¥)。本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或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从租金和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数额予以补偿。同时，乙方在收到甲方向其发出的扣除通知后 15 日内将租金和保证金予以补齐。本合同终止时，乙方未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违约行为，且无相对于甲方其他权利人债务时，乙方将该房屋依约完整交还甲方，并已缴清其应缴的一切费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保证金如数无息退还乙方，若乙方未能缴清其应缴纳的相关费用，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数额后，将保证金余额无息退还乙方。
- 5、乙方租赁期间需自行承担该房屋的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同时要自觉遵守小区物业公司的统一管理。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合法经营，依法纳税。乙方经营期间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租赁期内甲方有权按照规定的时间和标准向乙方收取租金。
 - 2、甲方出卖该房屋，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购买权。房产产权发生转移后，租赁合同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由新产权人享有和承担。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与新产权人相关租赁合同交接手续，本租赁合同对乙方和新产权人继续有效，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3、合同期满时乙方愿意继续租赁该房屋，甲方给予乙方优先承租权，双方另行签订租赁合同。
 - 4、若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与解除后 10 天内，乙方仍未将其全部或部分私有财产和自置设备或物品搬出该房屋，则作乙方自动放弃权利。届时甲方有权委派人员将乙方的上述财产与物品予以处理，并无需给予乙方补偿。
- ###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按时缴纳租金、水电费和物业费等相关费用。合法经营，照章纳税，不扰民和排放污染物。
 - 2、乙方租赁期间如需将该房屋转让、转租，需经甲方书面许可。未经甲方许可私

自转让,按乙方单方面违约处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的雇员、访客及受许可人在使用、管理、维护该房屋过程中的失职行为、违约行为、侵害行为,均视为乙方自身的行为,并由乙方承担责任。

4、甲方同意在租赁期间内,乙方在不危及该房屋的主体结构、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经营需要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改造或增添附属设备、设施,但应向甲方备案;乙方的装修、改造如涉及房屋的主体结构、外立面以及租赁房屋使用荷载超过设计荷载的,应找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改造或加固,且设计图纸要加盖设计单位出图盖章并报甲方同意。

5、为满足经营使用要求而对该房屋进行的改造及装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6、乙方所需要的空调等主要设施、设备,由乙方自主决定且自行支付费用。

7、乙方投入的装修、投资添置的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由乙方管理、使用,进行日常维护、维修、保养,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8、乙方或乙方许可的第三方在首次装修之前应按照国家 and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地方规定完成装修设计,并把装修设计方案和最终施工图纸报甲方备案。

9、乙方装修期间应遵守国家及物业公司所制定的装修管理规定,房屋内部装修不得破坏主体结构和公共设施设备,如有涉及公共设施设备(如消防栓等)更改或搬移,必须经甲方和物业公司书面同意,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果对公共设施、设备造成损坏、损毁或对第三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费用。二次装修的相关手续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且装修必须经过消防部门审批及验收合格,消防责任由乙方承担。

10、乙方如需在其他公用房屋放置物品或该房屋外公共部位展示任何广告、招牌、灯饰等,甲方协助乙方与物业协调,所需费用由乙方负担。

11、乙方对户外广告牌应定期进行维护并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如在户外广告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2、户外广告发布所需的相关行政许可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如由于未办理或办理不及时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3、乙方不得使用或促使他人或容许他人使用租赁物进行任何违法或不道德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不得在租赁物内出售假冒伪劣货品。

14、乙方不得在租赁物内储藏或容许他人储存任何危及安全的易燃易爆、有毒之材料或危险物品。

15、乙方承租后,自办理营业执照,自负盈亏,一切债权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经营过程中,因经济纠纷等被法院及有关部门查封租赁物或其内的财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乙方违约追究其责任。

16、乙方必须按照向政府有关部门缴纳工商管理费、有关税款及其他政府事业性收费。乙方不得阻挡消防喷淋头、消防栓等消防设施,不得乱拉乱搭电线,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事故与责任概由乙方承担。

17、乙方经营期间发生的被盗、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等时间,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第五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未到期之前,双方当事人不得随意提出解除合同(根本违约行为除外)。如一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叁个月通知对方,同时违约方支付相当于1万元作为赔偿金。

2、合同到期后乙方如要求续租,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两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意向,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另行签订租赁合同。如在上述期限内,乙方未曾以书面向甲方发出

要求续租的通知，则甲方有权在租约期满后将房屋出租他人。第六条合同的终止 1、合同期届满退房时，乙方添附于租赁物内的不可移动的设施设备及装修归甲方所有，乙方在退房时不得拆除。其他可移动的设施、设备，由乙方自行处理，但需保证将正常状态的房产交还甲方，甲方不得以乙方装修改变该房屋原貌。

第四条、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在承租期间，乙方不得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如在甲方不知情的情况下进行，乙方须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2、租赁期间，乙方应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的一切损失有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

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租赁期满后，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

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农田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李旺财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提高经济效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自愿将位于 富民路与湘江路东南角, 面积 五 亩土地出租给乙方运用。

二、土地用途:土地用途为农作物种植及培训使用。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 十 年,自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32 年 11 月 30 日止。

四、租金及交付方式

1. 该土地的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 1200 元, 共计 6000 元。

2. 双方约定的土地近三年使用期间租金不得调整, 三年后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后适当调整。

3. 土地租金每年支付一次, 乙方自合同签订日起 三 日内向甲方一次性付清第一年的租金, 甲方应签字收款。往后每年的付款时间以第一次的时间为准。

五、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保证该土地在租赁期限内无任何争议, 若产生争议由甲方负责解决。
2. 甲方应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租金, 在合同有效期内, 前三年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高租金, 实际情况协商后适当调整。
3. 甲方应保障乙方自主经营, 协调解决该地的用电用水等问题。
4. 甲方允许乙方在挖树时根据须要树根上带土球, 以确保苗木成活。
5. 合同期限内, 若遇到甲方所在村组调整土地, 甲方必需保证该地不被调整, 确保乙方的承租权。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利用、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 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租金，不得拖欠。
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经营土地。
4. 合同期内乙方有权依据自身发展状况终止本合同，但需在终止前的春季耕种前将土地平整归还。

六、合同的转租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权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租给第三方。
2. 转租时要签订转租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原来承租合同的内容。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

根据合同约定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终止本合同。

2. 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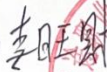
3. 本合同期满，如接着承租，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内签订租赁合同。

八、违约责任:合同签字生效后，任何一方均不得违反，否则要担当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签字)



承租方:(签字) 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



日期: 2022年 11 月 30 日

2. 实训场地配置承诺

理论场地：优先选取原阳县内具备多媒体教学条件、交通便利的酒店会议室、党校教室，容量大于当期学员20%，提前7日勘查，确保桌椅、空调、水电、网络正常。

实训场地：严格筛选原阳县及周边县区的国家级/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作为实训基地，所有基地提前实地考察，具备实操场景、接待能力、安全保障，报采购人备案后使用，目前已储备基地。

跨区域场地：若需赴外地观摩，提前与当地农业农村部门对接，选取行业标杆主体，提前踩点确认路线、接待能力，确保学习效果。

（三）配套服务保障承诺

1. 学员食宿：统一安排在卫生条件达标、价格合理的酒店，餐饮以当地家常菜为主，兼顾清真、素食等特殊需求，每餐留样48小时；住宿房间干净整洁，配备空调、热水、WiFi，24小时安保值守。

2. 交通保障：跨区域培训统一租用正规营运大巴车，车辆具备道路运输证，驾驶员具备丰富的客运经验，无重大交通事故记录，每车配备1名随车安全员，出发前检查车辆状况、购买乘客意外险。

3. 教材资料：优先采用农业农村部、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推荐教材，结合原阳县实际编印《玉米单产提升实操手册》《乡村治理案例汇编》等本土化材料，开课前3日送达学员手中。

三、组织协调机制承诺（计划周密、安排合理）

我方建立“内部权责清晰、外部协同顺畅、应急快速响应”的组织协调机制，确保项目高效推进。

（一）内部组织架构与岗位职责

成立由公司总经理任组长、分管副总任副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

下设4个专项工作组，所有人员签订岗位责任书：

工作组	负责人	资质要求	核心职责	考核指标
教学组	教学主管（中级农艺师）	丰富的农民培训经验	课程设计、师资对接、教学评估	学员满意度 ≥95%
后勤组	后勤主管	丰富的大型培训后勤经验	场地、食宿、交通、物资保障	后勤投诉率 ≤1%
安全组	安全专员	持有安全员证书	隐患排查、保险购买、应急处置	零安全事故
档案组	档案管理员	熟悉政府采购档案管理	资料收集、系统录入、档案整理	档案合格率 100%

（二）外部协同机制

1. 与采购人协同：每周五向采购人报送本周进展、下周计划，每月提交月度总结；重要事项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请示，所有工作主动接受监督。

2. 与乡镇/村级协同：主动对接各乡镇（街道）农业服务中心、村“两委”，配合完成学员遴选、通知动员、考勤管理，提前3日向学员发送培训通知（含时间、地点、携带物品、注意事项）。

3. 与监管部门协同：严格按照要求报送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主动配合各级检查、审计、绩效评价，不隐瞒、不谎报信息。

（三）应急管理机制（专项预案附后）

突发场景	处置流程	责任人	备用资源
极端天气（暴雨、暴雪、高温）	提前3日关注预报，黄色预警以上暂停线下培训，切换为线上直播，天气好转后补训	项目经理	腾讯会议账号、录播课程库

讲师临时缺席	启用备用讲师库,2小时内替补到位	教学主管	备用讲师名单、联系方式
学员突发疾病	现场急救,立即拨打120送医,同步通知家属及采购人,垫付急诊费用	后勤主管	就近医院绿色通道、学员健康台账
设备故障	备用设备1小时内送达,技术人员全程值守	教学主管	备用设备清单、维修人员联系方式
舆情事件	24小时内核实情况,发布官方回应,同步向采购人报备	总经理	舆情应对预案、法律顾问联系方式

四、培育质量承诺（切实可行、承诺清晰）

我方建立“训前调研-训中管控-训后评估-跟踪服务”的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所有环节可追溯。

（一）训前需求精准调研

每期培训班开课前，通过问卷、访谈收集学员的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培训需求，形成《学员需求分析报告》，针对性调整课程内容，确保“按需施教”。

（二）训中全过程质量管控

1. 考勤管理：采用“人脸识别+纸质签到”双重验证，每日课前、课后各签到1次，缺勤超过1/5课时的学员不予结业，确需请假的安排补训。

2. 课堂监测：教学组每日巡课2次，记录讲师授课情况、学员听课状态，课后收集即时反馈，对授课节奏过快、内容过深的课程及时调整。

3. 互动教学：每节课预留30分钟答疑时间，实操课程保证每位学员有充足动手机会，讲师一对一指导。

（三）训后考核与评估

1. 结业考核：采用“理论考试（30%）+实操考核（50%）+平时表现（20%）”相结合的方式，考核合格者颁发河南省农业农村厅统一监制的高素质农民培训合格证书。

2. 满意度测评：培训结束后组织学员从课程内容、师资水平、后勤保障、组织管理四个维度评分，满意度低于85%的环节下期整改。

3. 质量追溯：建立“一人一档、一期一册”的质量追溯体系，所有资料完整留存，包含学员报名表、签到记录、考核成绩、满意度问卷、课堂照片/视频等。

（四）全年跟踪服务承诺

1. 线上服务：建立学员微信群，安排专职技术人员每日在线答疑，每季度推送1次技术指导文章、短视频。

2. 线下指导：每半年开展1次集中实地指导，深入学员生产基地解决实际问题；对偏远地区学员提供上门指导服务。

3. 资源对接：每年组织1次优秀学员交流座谈会，搭建产销对接、资源共享平台，优先推荐学员参与农业项目申报、评优评先。

五、具体保障措施

我方围绕培育全流程构建“责任到人、节点可控、风险可防”的保障体系，所有措施可落地、可核验，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响应迅速、计划周密、配置合理、保障有力、承诺清晰、切实可行”要求：

（一）组织责任保障

1. 四级责任压实：

建立“公司总经理负总责—分管副总抓统筹—项目经理抓落实—4个专项工作组盯执行”的责任体系，将培育人数、课时达标、学员满意度等指标拆解至每个岗位，纳入全员绩效考核，权重占比不低于60%；未完成目标的岗位人员扣除当月全额绩效，连续2个月未达标的予以

调岗处理。

2. 专人驻场对接：

项目启动后安排1名专职联络员常驻原阳县农业农村局，每周五报送本周进展、下周计划，重要事项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请示，所有工作台账同步共享，确保采购人实时掌握项目动态。

（二）资源前置保障

1. 师资资源前置：

开训前15日完成全部拟聘讲师的合同签订、课件审核、行程锁定，按20%比例储备备用讲师库，所有讲师提前完成原阳县产业需求专项培训；开课前7日向采购人报送完整师资名单及资质证明，未经采购人审核通过的讲师一律不上岗。

2. 场地物资前置：

理论培训场地提前7日完成勘查，确认多媒体设备、水电、网络、容量全部达标；实训基地提前10日完成安全排查、路线规划、接待能力核验，报采购人备案后启用；教材、教具、实操耗材提前3日配送到位，预留10%冗余量应对临时增补需求。

3. 资金保障前置：

设立项目专用核算账户，严格按照人均3000元标准列支，大额支出提前3个工作日报采购人审批，每月5日前向采购人报送上月资金使用明细，随时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穿透式核查。

（三）过程管控保障

1. 三重考勤管控：

采用“人脸识别+纸质签到+定位打卡”机制，每日课前、课后各核验1次，缺勤超过1/5课时的学员不予结业，因农忙、疾病请假的7日内安排同内容补训，确保所有学员100%完成规定课时。

2. 教学质量巡查：

教学组每日巡课2次，每节课后组织学员即时测评，满意度低于85%的课程当日调整内容，连续2次测评不合格的讲师立即调换，当年度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授课。

3. 全流程留痕管理：

所有签到记录、课件、实操影像、考核成绩、满意度问卷当日归集，同步录入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确保线上线下数据100%一致，档案保存不少于5年，验收时全套移交采购人。

（四）风险应急保障

突发场景	响应时限	处置措施	对应招标文件要求
极端天气（暴雨、暴雪、高温）	预警发布1小时内	黄色预警以上立即切换为线上直播授课，天气好转后3日内完成线下实操补训，不影响整体进度	响应迅速
讲师临时缺席	知悉情况30分钟内	启用备用讲师库，2小时内替补到位，课程内容与原计划保持一致	配置合理
学员突发疾病	事发10分钟内	现场急救+拨打120送医，同步通知家属及采购人，先行垫付急诊费用	保障有力
设备故障	故障发生后30分钟内	备用设备1小时内送达，技术人员全程值守，确保教学不中断	计划周密
舆情事件	知悉情况1小时内	24小时内核实情况、发布官方回应，同步向采购人报备，法律顾问全程介入	切实可行

（五）考核问责保障

我方自愿接受如下约束，若未兑现承诺，无条件承担全部责任：

1. 培育内容脱离原阳产业实际的，免费开展1轮针对性补训，费

用由我方全额承担；

2. 学员满意度低于95%的，扣除当期服务费的5%，并重新优化方案直至采购人满意；

3. 出现虚报数据、资金违规使用的，无条件退还全部项目资金，支付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接受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处理。

五、商务标其他专项承诺

（一）人员配备履约承诺

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共4人，均具备农民培训经验，提供劳动合同，全职在岗，不兼任其他项目。

拟聘专兼职授课讲师共5人，其中高级职称4人、中级职称1人，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均与我方签订合作协议，确保培训期间按时到岗。

项目实施过程中人员不得随意更换，确需调整的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申请，替换人员资质不低于原人员，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调整。

（二）教学设施履约承诺

我方承诺的教学设备、实训场地均真实可调用，培训前7日向采购人开放查验，若存在虚报、无法调用的情况，采购人有权要求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可解除合同，我方承担全部损失。

第三部分 技术标专项服务承诺

一、培训方案落地承诺

我方提交的《培训方案》所有要素均经过实地调研、专家论证，具备可操作性，不存在任何“纸上谈兵”内容：

1. 专业设置与课程体系：完全匹配原阳县“稳粮、强特、促融、善治”需求，玉米单产提升班紧扣水肥一体化、良种推广、机收减损等核心技术，乡村建设治理班覆盖集体资产管理、农村改厕、移风易

俗等重点工作。

2. 授课师资安排：所有拟聘讲师均提前沟通确认授课时间，不存在“名单凑数”情况，开课再次确认行程，确保100%到岗。

3. 时间安排合理性：避开春耕、秋收等农忙时节，理论培训安排在农闲时段，实操培训结合作物生长周期，确保学员既能参训又不影响生产。

4. 培育地点适宜性：优先选取乡镇驻地、产业集聚区附近场地，减少学员通勤距离；跨区域观摩选择交通便利地点，合理安排行程，避免学员过度疲劳。

5. 后勤服务保障：所有合作酒店、餐饮单位均提前实地考察，符合卫生、安全标准，每期培训安排2名后勤人员全程值守。

6. 信息管理及满意度评价：安排专人负责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系统录入，当日数据当日录入，确保系统与线下台账一致；每期培训结束后开展满意度测评，结果作为方案优化依据。

二、项目服务小组及管理规章制度承诺

（一）团队架构与岗位职责

我方为本项目配置的专项服务团队共12人，架构完整、分工明确：

岗位	人数	资质要求	核心职责
项目经理	1	本科及以上学历，丰富的政府培训项目管理经验，PMP证书	统筹全流程，对接采购人，对项目结果负总责
教学主管	1	农学相关专业本科，中级及以上职称，农民培训经验	课程设计、师资对接、教学评估
后勤主管	1	丰富的大型活动后勤保障经验	场地、食宿、交通、物资保障
档案管理员	1	熟悉政府采购档案管理要求	资料收集、系统录入、档案整理

专职教学管理人员	4	大专及以上学历，丰富的培训项目经验	学员联络、签到管理、课堂服务
技术支持人员	3	熟悉直播录播、信息系统操作	设备调试、系统录入、线上支持
高级讲师	5	农学相关专业本科，中级及以上职称，农民培训经验	讲课授课、教学评估

（二）内部管理制度

1. 考勤管理制度：项目人员实行打卡考勤，迟到、早退累计3次以上扣除当月绩效，旷工1次以上调离项目组。

2. 绩效考核制度：学员满意度、采购人评价、进度完成情况与绩效挂钩，满意度低于90%的扣除当月20%绩效。

3. 保密管理制度：所有项目资料、学员信息严格保密，不得对外泄露，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4. 廉洁从业制度：严禁收受学员礼品、礼金，严禁接受合作方宴请，违者立即开除，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三、进度计划与措施承诺

（一）详细进度计划（180日历天）

阶段	时间区间	工作内容	交付成果	责任人
筹备阶段	第1-10日	对接需求、确认学员、筛选师资、预订场地、编印教材	《项目实施方案》 《学员名册》《师资名单》	项目经理
经营主体提升班	第11-40日	完成50人线下培训，含政策解读、经营管理、实操实训	签到册、课件、实操记录、结业证书	教学主管
玉米单产提升班	第41-70日	完成50人线下培训，含技术培训、田间实操、	签到册、课件、实操记录、结业证书	教学主管

		基地观摩		
乡村建设 治理班	第71-100 日	完成55人线下培训,含 政策解读、实务技能、 案例教学	签到册、课件、实 操记录、结业证书	教学主管
跟踪服务 阶段	第101-170 日	建立学员档案、开展回 访、解决实际问题、资 源对接	《学员档案》《跟 踪服务记录》	专职教学管 理人员
验收阶段	第171-180 日	整理档案、录入系统、 提交验收申请、配合验 收	《验收申请报告》 《全套档案》	档案管理员

(二) 进度保障措施

1. 资源前置：所有师资、场地、教材、物资提前15日确认到位，预留10%备用资源。

2. 动态监控：每周五召开进度例会，对照计划核查完成情况，滞后节点当日分析原因，制定赶工措施。

3. 奖惩激励：设立进度专项奖金，提前完成节点给予奖励，滞后且无正当理由的予以处罚。

4. 应急赶工：因不可抗力滞后的，增加授课频次、延长每日培训时间（不超法定时长），增派师资和后勤人员，确保整体进度不受影响。

四、教学管理制度承诺

(一) 学员管理制度

1. 报名审核：配合采购人审核学员资格，优先遴选18-65周岁、从事农业生产、有培训意愿的经营主体带头人、种养大户、村“两委”干部。

2. 考勤管理：每日课前、课后双重签到，缺勤1/5课时以上不予结业，确需请假的安排补训。

3. 课堂纪律：上课期间关闭手机、不得随意走动，违反纪律者予以提醒，多次提醒无效的取消参训资格。

4. 考核结业：考核合格者颁发结业证书，优秀学员优先推荐申报“乡村产业带头人”等荣誉。

（二）师资管理制度

1. 准入制度：所有讲师提供资质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通过试讲考核后方可入库。

2. 备课制度：开课7日前提交课件，教学组审核通过后方可授课，严禁无关内容。

3. 评估制度：每节课后学员测评，满意度低于85%的讲师立即调换。

4. 激励制度：设立优秀讲师奖，根据教学效果评选，给予额外奖励。

（三）安全管理制度

1. 训前教育：每期培训班开课开展1次安全教育，讲解交通、饮食、实操、消防等注意事项。

2. 实训管控：实操环节配备安全员全程值守，学员佩戴安全防护用品，严格按规程操作。

3. 食宿安全：合作单位提前查验资质，每餐留样48小时，住宿房间每日消毒。

4. 保险保障：为所有学员购买培训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档案管理制度

1. 收集制度：专人每日收集资料，确保完整无遗漏。

2. 整理制度：按“一期一盒、一人一档”整理，分类清晰、装订整齐。

3. 保管制度：存放于防火、防潮、防盗的专用档案柜，保存时间不少于5年。

4. 移交制度：验收合格后，全套档案复制一套移交原阳县农业农村局，电子档案同步上传。

五、培训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承诺

（一）项目重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项目重点	分析	应对措施
玉米单产提升技术落地	散户多，技术应用率低，水肥一体化、良种推广难度大	1. 邀请省农科院专家定制本地化技术方案；2. 组织学员到整建制推进县示范基地观摩；3. 培训后提供免费测土配方服务
培育内容与产业需求匹配	不同学员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差异大，通用课程难以满足个性化需求	1. 训前开展需求调研，分层设计课程；2. 实操分组教学，一对一指导；3. 建立长期技术咨询通道
培育资金规范使用	财政资金监管要求高，需确保每一笔支出合规、可追溯	1. 建立单独核算账套，所有支出附正规票据；2. 大额支出提前报采购人审批；3. 每月报送资金使用明细

（三）创新服务承诺

1. 数字化培训创新：引入AR/VR技术，开发玉米病虫害识别、农机操作等虚拟实操模块，降低实操成本和风险；搭建线上学习平台，上传所有课程录像，学员可随时回看复习。

2. 产教融合创新：联合原阳县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与学员签订产销对接协议，解决“种得出、卖不掉”的问题。

3. 学历提升支持：联合河南农业职业学院等院校，为有需求的学员提供中专、大专学历提升通道，学费给予一定优惠。

第四部分 其他补充承诺

一、廉洁服务承诺

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郑重承诺：

不向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监管部门工作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不安排宴请、旅游、娱乐等高消费活动；

1. 不与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所有沟通均以书面形式或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

2. 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围标，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不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3. 若存在上述行为，我方自愿接受废标处理，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

二、保密承诺

我方对项目涉及的以下信息严格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1. 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内部文件、数据、资料；

2. 参训学员的个人身份信息、生产经营信息、联系方式；

3. 项目实施方案、师资名单、培训内容等未公开信息；

4. 其他标注为“保密”的信息。

5. 保密期限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信息公开之日止，泄密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我方承担。

三、验收配合承诺

1. 培育任务完成后，我方主动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配合采购人成立的验收工作组开展验收工作：

2. 提供全套验收材料，包括实施方案、学员名册、签到记录、课程表、讲师资质、考核成绩、满意度问卷、跟踪服务记录、资金使用明细、系统录入截图等；

3. 验收过程中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3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整改完毕后再次提请验收；

4. 验收合格后，10日内配合采购人完成合同备案、资金拨付申请等工作。

四、售后服务承诺

项目验收合格后，我方继续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1. 免费提供1年的技术咨询服务，学员在生产中遇到技术问题，24小时内予以解答；

2. 每年免费为学员提供1次产业对接服务，组织学员与农业企业、电商平台、金融机构对接，助力产业发展；

3. 优先推荐优秀学员参与上级部门组织的高层次培训、评优评先活动；

4. 若采购人有后续培育需求，我方优先提供服务，价格不高于本次成交价格。

第五部分 承诺效力声明

1. 本服务承诺书是我方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其他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承诺书与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不一致的，以本承诺书为准。

2. 我方郑重声明：本承诺书所有内容均真实、准确、可执行，不

存在虚假陈述、夸大承诺的情况，若成交后未履行上述承诺，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及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理，并无条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3. 本承诺书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所有款项结清之日止有效。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滑县新蓝途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